

## 沈阳蓝英工业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沈阳蓝英工业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沈阳蓝英自动控制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蓝英自控”）函告，获悉蓝英自控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解除了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### 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#### 1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	初始交易日期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沈阳蓝英自动控制有限公司	是	9,731,246股	2017年2月9日	2019年5月22日	长江证券（上海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8.63%
合计		9,731,246股				8.63%

#### 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，蓝英自控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 112,799,700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 41.78%；其中，累计被质押的数量为 55,193,754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0.44%，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的 48.93%。

截止本公告日，蓝英自控及其一致行动人中巨国际有限公司、沈阳黑石投资有限公司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182,242,2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67.50%。蓝英自控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数量为 121,193,754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4.89%，占蓝英自控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的 66.50%。

### 二、备查文件

#### 1、解除质押文件证明

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沈阳蓝英工业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5月23日